

2024 年度
甘肃省临潭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临潭县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其主要职责是：

- 1、审判法律规定由临潭县人民法院管辖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案件。
- 2、按照法律规定执行的案件。
- 3、审理民事、刑事、行政等案件。
- 4、审判上级法院交由临潭县人民法院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 5、依法审判由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 6、依法对人民法庭行使指定管辖权。
- 7、监督人民法庭的审判工作。
- 8、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政策及疑难问题，总结审判工作经验。

9、对临潭县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按照权限管理、培训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10、负责本院的监察工作。

11、管理本法院的财务经费和物资装备配置。

12、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地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13、领导本院司法警察警务工作。

14、负责本院涉诉信访工作。

15、为本院审判工作提供司法技术服务。

二、机构设置

我院内部机构设置为机关内设机构 8 个,包括: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庭、审判管理办公室、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政治部(机关党委)。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甘肃省临潭县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72.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093.22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261.0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0.2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9.3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1.6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33.53	本年支出合计	57	2,336.4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91.5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88.62
总计	30	2,625.09	总计	60	2,625.0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甘肃省临潭县人民法院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33.53	1,872.49	0.00	0.00	0.00	0.00	261.0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82.18	1,670.30	0.00	0.00	0.00	0.00	211.88
20405	法院	1,882.18	1,670.30	0.00	0.00	0.00	0.00	211.88
204050	行政运行	1,140.68	964.40	0.00	0.00	0.00	0.00	176.28
204050	案件审判	454.00	454.00					

204050	“两庭”建设	35.00	35.00					
204059	其他法院支出	252.50	216.90	0.00	0.00	0.00	0.00	35.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27	69.92	0.00	0.00	0.00	0.00	43.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42	69.07	0.00	0.00	0.00	0.00	43.35
208050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75	1.40	0.00	0.00	0.00	0.00	43.35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67	67.6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5	0.85					
208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5	0.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77	43.97	0.00	0.00	0.00	0.00	3.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77	43.97	0.00	0.00	0.00	0.00	3.80
210110	行政单位医疗	29.89	26.82	0.00	0.00	0.00	0.00	3.07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0.02		0.00	0.00	0.00	0.00	0.02
210110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75	17.15	0.00	0.00	0.00	0.00	0.60
21011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2		0.00	0.00	0.00	0.00	0.12
213	农林水支出	2.00		0.00	0.00	0.00	0.00	2.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00		0.00	0.00	0.00	0.00	2.00
21305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	2.00		0.00	0.00	0.00	0.00	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30	88.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30	88.30					
221020	住房公积金	88.30	88.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甘肃省临潭县人民法院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 码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36.46	1,491.03	845.4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93.22	1,249.79	843.43			
20405	法院	2,093.22	1,249.79	843.43			
204050	行政运行	1,197.02	1,184.11	12.90			
204050	案件审判	454.00		454.00			
204050	“两庭”建设	27.03		27.03			
204059	其他法院支出	415.18	65.68	349.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23	110.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38	109.38				
208050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75	44.75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63	64.6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5	0.85				
208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5	0.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34	49.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34	49.34				
210110	行政单位医疗	29.77	29.77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0.02	0.02				
210110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43	19.43				
21011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2	0.12				
213	农林水支出	2.00		2.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00		2.00			
21305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00		2.00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74.94	1,280.01	794.9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80.73	1,085.81	794.93
20405	法院	1,880.73	1,085.81	794.93
2040501	行政运行	1,020.13	1,020.13	
2040504	案件审判	454.00		454.00
2040506	“两庭”建设	27.03		27.03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79.58	65.68	313.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88	66.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03	66.0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0	1.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63	64.6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5	0.8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5	0.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65	45.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65	45.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82	26.8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83	18.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67	81.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67	81.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67	81.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甘肃省临潭县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29.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7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	基本工资	388.06	302	办公费	7.45	307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	津贴补贴	323.51	302	印刷费	0.00	3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	奖金	41.98	302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	伙食补助费	0.00	302	手续费	0.00	310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	绩效工资	9.75	302	水费	0.45	310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4.63	302	电费	22.48	310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	邮电费	5.78	310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13	302	取暖费	22.10	310	大型修缮	0.00
30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83	302	物业管理费	0.00	31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7	302	差旅费	6.02	310	物资储备	0.00
301	住房公积金	83.36	30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	土地补偿	0.00
301	医疗费	0.00	302	维修（护）费	0.42	310	安置补助	0.00
301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0.89	302	租赁费	2.70	310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7	302	会议费	0.00	310	拆迁补偿	0.00
303	退休费	0.00	302	培训费	0.40	310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	退体费	1.40	302	公务接待费	0.00	310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退职（役）费	0.00	302	专用材料费	0.00	310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	抚恤金	0.00	302	被装购置费	0.00	310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	生活补助	2.87	302	专用燃料费	0.0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	救济费	0.00	302	劳务费	1.7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	医疗费补助	0.00	302	委托业务费	0.00	399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	助学金	0.00	302	工会经费	13.16	399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	奖励金	0.00	302	福利费	2.90	39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47	399	资本性赠与	0.00
303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	其他交通费用	39.21	399	其他支出	
303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5			
人员经费合计		1,133.28	公用经费合计					146.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甘肃省临潭县人民法院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故本表无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甘肃省临潭县人民法院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预算财政拨款，故本表无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甘肃省临潭县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87	0.00	26.47	0.00	26.47	0.40	26.47		26.47		26.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625.09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37.97 万元，下降 21.94%，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资金中包括智慧法院建设资金和“两庭建设”资金，截止 2023 年底智慧法院建设资金结转 4.7586 万元，“两庭建设”资金均已支付完毕，故 2024 年“两庭建设”和智慧法院建设项目资金减少。此外 2023 年年底地下管网维修资金结转 157.14 万元，同时 2024 年我院共计退休行政人员 4 名，无新进人员。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133.5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72.49 万元，占 87.77%；其他收入 261.03 万元，占 12.2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336.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91.03 万元,占 63.82%;项目支出 845.43 万元,占 36.1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351.15 万元。与上年相比,各减少 743.38 万元,下降 24.02%。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资金中包括智慧法院建设资金和“两庭建设”资金,截止 2023 年底智慧法院建设资金结转 4.7586 万元,“两庭建设”资金均已支付完毕,故 2024 年“两庭建设”和智慧法院建设项目资金减少。此外 2023 年年底地下管网维修资金结转 157.1410 万元,同时 2024 年我院共计退休行政人员 4 名,无新进人员。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74.9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40.93 万元,下降 20.68%。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资金中包括智慧法院建设资金和“两庭建设”资金,截止 2023 年底智慧法院建设资金结转 4.7586 万元,“两庭建设”资金均已支付完毕,故 2024 年“两庭建设”和智慧法院建设项目资金减少。此外 2023 年年底地下管网维修资金结转 157.14 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74.9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1880.73 万元，占 90.6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88 万元，占 3.22%；卫生健康支出 45.65 万元，占 2.20%；；住房保障支出 81.67 万元，占 3.9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16.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74.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80%。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314.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80.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0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年底地下管网维修资金结转 157.1410 万元，于 2024 年已支付完毕。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9.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6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 2024 年我院共计退休行政人员 4 名，无新进人员。

3.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3.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8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部分人员职务晋升，五险基数调增。

4.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8.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5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 2024 年我院共计退休行政人员 4 名,无新进人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80.01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133.2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6.50 万元,增长 9.3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社会保障缴费增加。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工作福利支出等项目。

公用经费 146.7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2.48 万元,下降 18.1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我院购置公务用车一辆,2024 年无此预算,此外严格按照相关文件精神,压减开支,严格控制支出。公用经费用途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租赁费、培训费等项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26.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4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24 年我院未产生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6.11 万元,下降 37.8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我院购置公务用车一辆,2024 年无此预算。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26.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47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年决算数减少 16.11 万元,下降 37.8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我院购置公务用车一辆,2024 年无此预算。

其中：1. 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7.38 万元, 下降 100.00%, 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我院购置公务用车一辆, 2024 年无此预算。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26.47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6.47 万元,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上年决算数增加 1.27 万元, 增长 5.05%, 主要原因是由于我院辖区乡镇地处偏远, 又因为大多都是山路, 车辆磨损大, 相应的维修费、燃油费支出增大。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 0.4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本着不接待, 少接待的原则, 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较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实物量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00 个团组, 0.00 人;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辆, 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 国内公务接待 0.00 批次 0.00 人, 其中: 外事接待 0.00 批次, 0.00 人; 国(境)外公务接待 0.00 批次, 0.00 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6.73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租赁费、培训费等项目。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2.48 万元,下降 18.1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我院购置公务用车一辆,2024 年无此预算。人员编制数量减少,2024 年我院共退休行政人员 4 名,无新进人员,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各种经费支出,减少本年政府采购支出。度会议费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持平。

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0.4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03 万元,下降 93.78%,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支付了 2022 年招录的 5 名公务员培训费,2024 年仅支付 2023 年招录的一名公务员的培训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357.3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3.6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72.7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0.9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38.4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4.7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38.4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4.71%。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0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0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0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0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0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00 辆,其他用车 0.0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00 台(套)。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一级项目 8 个,涉及资金 802.9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4.97%。组织对“全省智慧法院信息化项目经费”、“全省法院人民法庭维修经费”、“第一批“全省法院维修改造项目”、“全省“智慧法院”信息化建设及运维资金”、“2024 年度第二批全省法院维修改造项目资金”、“法庭运维费”、“全省法院业务费”等 8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02.90 万元,从评

价情况来看,自评结果均为“优”。其中中央政法支付为涉密项目不予公开,具体绩效情况不予说明。

二、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全省法院信息化项目经费”、“全省法院人民法庭维修经费”、“第一批“全省法院维修改造项目”、“全省“智慧法院”信息化建设及运维资金”、“2024 年度第二批全省法院维修改造项目资金”、“法庭运维费”、“全省法院业务费”等 8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其中中央政法支付为涉密项目不予公开,具体绩效情况不予说明。

1. “全省法院信息化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0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4.76 万元,执行数为 4.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提高办案经费保障水平,使队伍管理、文化建设、装备得到保障;二是合理使用项目经费,专款专用,不超范围支付,确保资产的安全有效使用及安全运行,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三是保障单位正常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四是及时分配资金,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确保完成各项工作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我院执行标的到位率 1 个三级指标偏差的原因因为我院年初设定的年度指标值较高,本年

度实际完成程度较低，故出现偏离。下一步改进措施：我院将根据本年度及历年工作开展水平合理设定各三级指标年度指标值。“全省法院信息化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经综合评价与分析，全省“智慧法院”信息化项目经费项目自评价得分 92.08 分，自评结果为“优”。

2. “全省法院人民法庭维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3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7.14 万元，执行数为 157.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我院顺利完成 4 个基层法庭维修改造工作，对提升我院干警办公办案环境，努力为干警依法履职创造良好条件，进一步提升工作效能起到了促进作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我院项目资金预算控制率 1 个三级指标偏差的原因为我院年初设定的年度指标值较低，本年度实际完成程度较高，故出现偏离。下一步改进措施我院将根据本年度及历年工作开展水平合理设定各三级指标年度指标值。“全省法院人民法庭维修经费”绩效自评情况：经综合评价与分析，全省法院人民法庭维修经费项目自评价得分 93.38 分，自评结果为“优”。

3. “第一批“全省法院维修改造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

年预算数为 21 元,执行数为 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冷力关人民法庭地基加固和围墙维修粉刷工作,具体包括对法庭地基进行加固处理,确保建筑结构安全;对围墙进行拆除、维修及粉刷,改善法庭外观形象与办公环境。“第一批“全省法院维修改造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经综合评价与分析,第一批“全省法院维修改造”项目自评价得分 94.4 分,自评结果为“优”。

4. “全省“智慧法院”信息化建设及运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5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的实施,有效保障了我院“智慧法院”信息化项目正常开展,切实保障了我院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受理案件和执行工作顺利完成。“全省“智慧法院”信息化建设及运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经综合评价与分析,全省“智慧法院”信息化建设及运维资金自评价得分 97.67 分,自评结果为“优”。

5. “2024 年度第二批全省法院维修改造项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8.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 万元,执行数为 6.0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43.0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部分维修改

造工作,项目的实施对改善法庭局部工作环境起到了一定作用,为审判工作提供了基础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我院预算执行率 1 个三级指标偏差的原因为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为剩余 79,710 元为项目质保金,于 2026 年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我院将根据本年度及历年工作开展水平合理设定各三级指标年度指标值。“2024 年度第二批全省法院维修改造项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经综合评价与分析,2024 年度第二批全省法院维修改造项目资金自评价得分 88.59 分,自评结果为“良”。

6. “法庭运维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81。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2 万元,执行数为 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保障了我院四个基层法庭案件审判工作顺利开展,工作环境得到优化改善,后勤保障能力得到提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我院年度预算控制率、维修维护工作完成率 2 个三级指标偏差的原因为我院年初设定的年度指标值较低,本年度实际完成程度较高,故出现偏离。下一步改进措施我院将根据本年度及历年工作开展水平合理设定各三级指标年度指标值。

“法庭运维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经综合评价与分析,法庭运维费项目自评价得分 95.81 分,自评结果为“优”。

7. “全省法院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XX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0万元,执行数为120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年度我院如期完成了信息化运维服务,装备购置以及维修维护工作,切实保障了我院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受理案件和执行工作顺利完成,各类案件结案率达到85%,为促进案件审判及法院各项事业运转提供有力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我院法定审限内结案率1个三级指标偏差的原因是因为我院年初设定的年度指标值较低,本年度实际完成程度较高,故出现偏离。下一步改进措施：我院将根据本年度及历年工作开展水平合理设定各三级指标年度指标值。“全省法院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经综合评价与分析,全省法院业务费项目自我评价得分97.08分,自评结果为“优”。

三、部门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2。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至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1、临潭县人民法院 2024 年度决算公开表

2、临潭县人民法院 202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

3、临潭县人民法院 202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
评表

